

僑務委員會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5-17樓

聯絡人：李佩儒

聯絡電話：23272815

傳真：2-2356-6331

電子信箱：prlee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僑生聯字第10705012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、簡章及交通費用補助標準參考表

主旨：本會訂於本（107）年5月31日至6月2日（星期四至星期六）辦理「僑務委員會107年度全國僑生社團菁英幹部研習會」，請貴校遴薦僑生社團幹部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本年5月1日僑生聯字第1070501115號書函諒達。
- 二、本會為輔導來臺升讀大專校院僑生社團，培訓社團幹部社團經營及領導實務，爰規劃辦理旨揭活動，全程食宿免費。活動報到及解散地點為臺北，交通費用憑交通票根或購票證明酌予補助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活動總名額預計90名。請各校僑生輔導師長遴薦校內僑生社團幹部（含籌備幹部），於本年5月20日（星期天）前，逕上承辦單位「中華青年企業家協會」設置之報名網頁（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mhJ857>）登錄遴薦人員資訊。因名額有限，各校遴薦人數暫以2名為限，惟得視校內報名狀況，另登錄候補人選2名（請於姓名

校級公文 107/05/14



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、沙巴旅臺同學會、台灣印尼僑生聯誼會、馬來西亞旅台同學會、砂勞越僑生聯誼會
、留台緬甸同學會、中華全國在台港澳大專學生聯合會

副本：

107/05/14
電子印章
10:07:57

裝

訂

線

臺灣大學
統騎縫章